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鹏元公告【2026】391 号

中证鹏元关于关注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深交所监管函和浙江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坦股份”或“公司”，股票代码：003036.SZ）及其发行的下述债券开展评级。除评级委托关系外，中证鹏元及评级从业人员与公司不存在任何足以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债券简称	上一次评级时间	上一次评级结果		
		主体等级	债项等级	评级展望
泰坦转债	2026-6-26	A	A	稳定

2026 年 11 月 5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出具《关于对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6〕第 128 号）。经查明，投资者在互动易平台提问称“公司此前规划高端电子布织机于 3 月底送样验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答复时未就该不实内容澄清，互动易答复不完整，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相关规定。

2026 年 11 月 6 日，公司披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浙江泰坦股份有

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6〕268 号。经浙江证监局现场检查，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存在两项问题：一是募集资金置换未按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二是部分募集资金未按规定用途使用且未披露。浙江证监局决定对公司及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宥融、财务总监潘孟平、董事会秘书潘晓霄分别出具警示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中证鹏元认为，上述事项反映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及内部控制存在缺陷、信息披露审慎性不足。考虑到“泰坦转债”募投项目已结项并投产，本次收到监管函和警示函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较小，对公司信用水平影响可控。

综合考虑公司现状，中证鹏元决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泰坦转债”信用等级维持为 A，评级结果有效期为 2026 年 11 月 11 日至“泰坦转债”存续期。同时中证鹏元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及整改情况，并持续跟踪上述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及“泰坦转债”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附表本次评级模型打分表及结果

评分要素	指标	评分等级	评分要素	指标	评分等级
业务状况	宏观环境	4/5	财务状况	初步财务状况	6/9
	行业&经营风险状况	4/7		杠杆状况	9/9
	行业风险状况	3/5		盈利状况	弱
	经营状况	4/7		流动性状况	6/7
业务状况评估结果		4/7	财务状况评估结果		7/9
调整因素	ESG 因素				0
	重大特殊事项				0
	补充调整				-1
个体信用状况					**a**
外部特殊支持					0
主体信用等级					**A**

注：（1）本次评级采用评级方法模型为:工商企业通用信用评级方法和模型（版本号：cspy_ffmx_2023V1.0）、外部特殊支持评价方法和模型（版本号：cspy_ffmx_2025V1.0）；（2）各指标得分越高，表示表现越好；（3）2024 年以来公司营业收入上行，带动近三年平均收入达到 15.24 亿元，略高于经营规模分档指标，致使经营规模评价上调，但仍接近区间下限；考虑到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主要系新增的棉纺产品收入，但该业务毛利率很低，经营规模评价上调非纺机产销规模扩大所致；综上，中证鹏元维持原有的经营规模评价，补充调整下调 1 个子级。